# 臺北醫學大學 110 學年度自主學習計畫競賽簡章

**壹、宗旨**：鼓勵學生發揮創意主題發想，透過以多元自主的學習方式，藉由創意展現及實作，促進對未知事物的探索態度及問題解決能力，目的是期待能帶動校園學習風氣並培養學生「終生學習」之行為模式，進而強化未來就業競爭力。

**貳、主辦單位**：臺北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**參、報名資格**：

一、大學組：全國大學在籍學生。

二、高中職組：全國高中職在籍學生。

**肆、組隊方式**：每組參賽成員不限人數、同一學校、同一科系、同一年級組成，其大學組組隊須有一位臺北醫學大學學生參與。

**伍、報名期間**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24 日(四)

**陸、報名方式**：

一、**網路報名**，點選網址 https://reurl.cc/NZ3nGp 或掃碼右方 QR code 進入報名系統。

二、參賽者或團隊於報名截止日前，務必依報到通知信要求完成線上**競賽報到**(網址 https://reurl.cc/95Madv)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
**柒、活動日期**：

**活動時程表**

| 階段名稱 | 日期 | 注意事項 |
|---|---|---|
| 活動報名及計畫書提交 | 即日起至 111/02/24(四) 下午 11 時 59 分截止 | ➢ 線上報名，並確認收到**報到通知信**。<br>➢ 線上競賽報到，將填寫完整之**報名表**(※需親筆簽名)及**計畫書**，設定符合規定之檔名，以 PDF 檔案格式上傳至競賽報到系統。 |
| 公告初賽結果 | 111/03/17(四) | ➢ 評比結果：計畫書審查結果回饋及決賽名單公告 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決賽<br>簡報、影片提交 | 111/05/12(四) | ➢ 確認**簡報 PPT**格式、**簡報影片**檔案、網路影片宣傳**文案**，並提交至主辦單位信箱 alpha@tmu.edu.tw<br>➢ 信件主旨：「**決賽**-110 學年度自主學習競賽-計畫名稱」。 |
| 決賽、人氣投票 | 111/05/16(一)至 05/27(五)下午 5 時截止 | ➢ 評比方式：<br>1. 聘請校內外專家組成自主學習評審小組。<br>2. 臉書網路人氣投票。 |
| 評分及頒獎 | 111/06/01 公告名次<br>111/06/10 公開頒獎 | ➢ 成績及名次計算：初賽及決賽成績加總，評定方式以序位法進行，先評分數再評名次。<br>➢ 評比結果：網路人氣投票截止日起算三個工作天，將結果公告於本中心官方網頁公布欄，並公開頒獎(另行通知)。 |

**捌、評比標準：**

一、初審評審標準：

| 階段 | 類型 | 項目 | 意涵 | 配分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初賽<br>(100%) | 計畫書<br>書面審查 | 計畫結構 | 1.主題明確性<br>2.動機及目的<br>3.預定構想<br>4.預期執行進度<br>5.美編排版及文字流暢度<br>6.內容邏輯性及完整性 | 40% |
| | | 執行策略 | 1.實施策略之執行構想<br>2.可行性及各種策略之抉擇方式 | 20% |
| | | 效益評估 | 預期效益評估之合理性及可行性 | 20% |

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創意程度 | 內容創新突破及創意發揮度 | 20% |

二、決賽評審標準：

| 階段 | 類型 | 項目 | 意涵 | 配分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初賽(20%) | 計畫書<br>書面審查 | 計畫書內容 | 初審成績*20% | 20% |
| 決賽(50%) | 計畫簡報及影片之呈現 | 完整性 | 計畫構想、學習目標、規劃執行方法、執行分工及時程規畫、美編排版等。 | 20% |
| | | 創意程度 | 內容創新突破及創意發揮 | 20% |
| | | 評審問答 | Q&A 回覆狀況(非同步) | 10% |
| 網路人氣(30%) | 計畫說明影片之人氣指數<br>(FB 之「讚」數量) | 影片表達 | 表達呈現、與意清晰流暢度及團隊合作精神 | 30% |

**玖、決賽影片說明：**參與決賽階段須提交計畫影片及計畫宣傳文案(網路人氣競賽使用)。

一、影片規格：

1. 影片或動畫長度上限為 240 秒，且須善用影音媒體優勢，而非僅是 Powerpoint 版面集成。
2. 影片首頁務必要有底下之活動資訊：
   - 臺北醫學大學 110 學年度自主學習計畫競賽
   - 主辦單位：臺北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二、計分方式：依據網路 Facebook 北醫通識教育中心粉絲專頁之自主學習競賽活動，參賽計畫影片貼文按讚數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之作品需確實為自行創作之作品、未商品化及未曾有任何商用營利授權，且作品使用之內容為他人片段、媒體作品或音樂等需確實其版權使用，作品如有抄襲或侵權之處，則取消競賽資格。
2. 參賽者須同意由主辦單位公開播放其作品，事後若經人檢舉有違反審查作業程序之規定，或有抄襲、仿冒事實並查證屬實者，主辦單位得以追回獎狀、獎金（若有侵害他/她人智慧財產權等法律責任，概由參賽者擔負）。

**壹拾、獎項：**

| 獎項 | 獎金 | 備註 |
|---|---|---|
| 優選一隊 | 8000 元 | 獎狀 |
| 佳作一隊 | 3000 元 | 獎狀 |
| 入選三隊 | 2000 元 | 獎狀 |
| 網路票選人氣獎一隊 | 3000 元 | 獎狀 |

- ✧ 參與初賽書面審查，皆獲競賽參加狀乙紙。
- ✧ 大學組、高中組獎項相同。
- ✧ 主辦單位獎項從缺或增額錄取之權利。

**壹拾壹、聯絡方式：**

承辦人：陳青華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2736-1661 分機 2677

聯絡信箱：alpha@tmu.edu.tw

主辦單位：臺北醫學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